

湖州学院新型冠状病毒肺炎

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

文件

湖院防办〔2022〕6号

关于做好清明假期学校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

各部门、二级学院：

学校清明节放假为4月3日至5日，共3天。现就做好清明假期疫情防控工作通知如下：

1. 全面减少人员流动。一是倡导全体师生员工假期留湖。

全体师生非必要不出市，无特殊原因不出省。教职工离开湖州要经所在二级单位主要责任人审批同意，并报学校防控办备案。学生非必要不出校，离校要审批，原则上不离开湖州市主城区，离开湖州要经所在学院学生工作负责人审批同意，并报学工部备案。全体师生员工原则上不前往有本土阳性病例的省内县（市、区），暂缓前往织里、安吉等湖州地区疫情发生地。确因特殊原因请假离湖的，原则上不乘坐高铁等公共交通工具。

二是精准管控好师生员工。动态掌握师生行程轨迹，实行“一人一档”，制定留校、离校师生员工信息台账，详细掌握师生请假离校、离湖的原因、离返湖确切时间、前往目的地等信息。返校前要严格审核进校条件，按属地和学校最新管控政策严格执行，凡市外返湖的师生入校时均需要提供48小时核酸检测报告。三是校外人员非必要不进校。原则上不接待校外人员入校，

因工作需要确需进校的，要经接待单位主要负责人审批同意，并实行亮码测温后进校，严格杜绝14日内有省外旅居史的校外人员入校，教职员工家属确需进校的按访客审批程序执行。

2. 全面加强教育引导。一是加强文明祭祀引导。各单位要倡导文明祭祀，鼓励采用线上祭扫、云祭扫、代为祭扫等方式，不组织、不参加集中祭扫，减少人员聚集。二是加强防控政策学习。组织师生员工学习最新防控政策，确保人人知晓、动态掌握（如上海全域来湖人员管控已升级为“7天集中隔离医学观察+7天居家健康观察”），师生个人要切实履行防控责任，严格遵守防控政策，精准上报个人信息，不得瞒报、漏报。三是加强安全教育。放假之前，各单位要加强对师生员工的安全教育，教育引导师生员工严格落实属地和学校各项防控措施，严格遵守防疫工作纪律，坚持每日健康打卡，做好个人防护，戴口罩，勤洗手，不聚集，科学拆取快递。放假期间倡导家庭聚餐聚会不超过10人。

3. 全面做好保障服务。一是强化校园保障。加强对留校师生员工的关心关爱和重点人群的心理疏导，开放教室、图书馆、实验室和体育馆等场所，充分保障留校师生员工的学习、工作和生活需求。二是加强值班值守。严格执行24小时专人值班、领导干部带班和“日报告”“零报告”制度。配齐配强校园应急值守力量，加强校园巡查。完善各单位内部应急机制，遇有突发紧急情况要做到第一时间报告、第一时间响应、第一时间处置、第一时间报送。

湖州学院新型冠状病毒肺炎
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

2022 年 3 月 30 日